

证券代码：300406

证券简称：九强生物

公告编号：2020-021

##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审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姜韬先生主持，李全跃、包楠监事出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内部制度的规定。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9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4,086.17 万元，比上年度增长 8.61%；

营业利润为 37,775.35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8.78%；利润总额 38,189.91 万元，比上年度增长 9.13%；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东的净利润为 33,164.87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0.30%。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与会监事对《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如下意见：

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2020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全体监事与本议案所议事项具有关联关系或利害关系，同意将本

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2019年度审计报告，公司（仅指母公司）2019年度实现税后净利润 308,371,754.72元。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应提取法定盈余公30,837,175.47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的利润连同上年末的未分配利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233,125,679.56 元。

鉴于公司当前经营状况良好和盈利的持续增长，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为了回报公司股东，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董事会提议公司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可分配股本496,935,037股（总股本501,787,943股减去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不参与分配的股份4,852,906股），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5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74,540,255.55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报告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0)第 441ZA3279 号)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为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机构。在 2019 年的审计过程中，致同所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顺利完成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

本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报告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0)第 441ZA3278 号号），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报告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核查后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存放并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及时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九、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经营实际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审批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3月26日